

臺北市政府 107 年 7 月份治安會報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7 年 7 月 20 日（五）上午 10 時

貳、會議地點：市政大樓 12 樓劉銘傳廳

參、主持人：柯市長文哲

記錄：沈珮羽

肆、出席人員：蔡茂岳顧問、臺北地檢署陳主任檢察官淑雲、士

林地檢署吳主任檢察官昭瑩

伍、業務單位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業務報告：略

市長裁示：

- 一、107 年 7 月 19 日濱江街槍擊案應以最快速度偵破，以避免社會不安。
- 二、針對非法旅宿，應要求網路訂房平台立即下架，本案請於 7 月 21 日中午前向本人提出報告，列管 3 天。
- 三、青春專案警察局的評比項目有不合理之處應加以研討，合理的比賽應全力以赴，但不可為績效而有養案或製造假案情形發生。
- 四、華山大草原命案仍應提出檢討報告，請都市發展局針對租地、團體補助等部分有無問題進行研討。
- 五、暴力犯罪件數雖有下降，但仍應加強約束幫派，防制幫派暴力滋事。
- 六、有關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建議本市限制級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核發應加強審核，請商業處配合辦理。

會議結束：10 時 49 分